一级学科名称（代码）：管理科学与工程（1201）

第二部分本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申请基本条件

一、学科方向与特色

**1**．学科方向。申请学科的主干学科方向不少于3个，能够体现管理科学与工程的学科内涵。其中至少有1个学科方向能够反映申请单位的特色。

**2**．学科特色。申请学科在本学科学术前沿有一定的研究工作，且对国家或区域的经济社会发展具有支撑作用，学科特色明显，具有较好的社会声誉。

**二、学科队伍**

**3**．人员规模。申请学科的专任教师不少于20人。每个学科方向的教师梯队不少于3人，其中至少有1名教授。专任教师是指人事关系在本单位的专任教师，以及签署了全职工作合同的外籍教师。

**4**．人员结构。学科专任教师队伍具有良好的结构。专任教师中45岁以下的青年骨干教师一般不少于40%。教师队伍还具有良好的学缘结构和知识结构。专任教师队伍中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数量不少于50%。

**5**．学科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申请学科应具有一定数量且具有较高学术水平的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学术带头人一般应具有本学科或相近学科的硕士研究生导师资格，且已完整地培养过至少2届硕士研究生；主持1项及以上国家级科研课题的研究工作；近5年在本学科国内外重要期刊发表学术论文2篇及以上。学术骨干具有主持省部级及以上科研课题的经历；近5年在本学科国内外重要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及以上。

三、人才培养

**6**．课程与教学。申请单位有培养硕士研究生的经验。申请学科具有较好的硕士研究生课程建设计划，核心课程建设已取得明显成效，且具有高水平的教学团队。

**7**．培养质量。申请学科有一定数量的本科生能够发表学术论文或取得竞赛获奖。已毕业本科生就业率高，职业发展总体状况好，社会评价高。

四、培养环境与条件

**8**．科学研究。申请学科具有足够的支持硕士研究生培养的科研项目。近5年，专任教师主持的省部级及以上科研课题不少于10项，其中国家级科研课题不少于2项，在研科研课题不少于6项。有一定数量的本科生参与科研项目。

**9**．学术交流。申请学科的专任教师积极参加本学科或相关学科的国际国内学术会议，学术交流活跃。申请学科有能力支持硕士研究生参加国内外学术交流。

**10**．支撑条件。申请单位有完善的学风和学术道德建设制度，执行严格，学风优良。申请学科建有能支撑本学科硕士研究生培养的实验室，有稳定的建设经费和运行经费来源。图书文献资料丰富，文献电子数据库基本齐备，能够检索和下载国内外主流学术期刊论文以及硕士学位论文和博士学位论文。申请学科有完善的学科建设与硕士研究生培养管理办法，管理机制健全；有专门的硕士研究生培养管理机构和人员。